



2022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

部门名称：乐亭县公安局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1、预防、制止和侦察违法犯罪活动；
- 2、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
- 3、维护交通安全和交通秩序，处理交通事故；
- 4、组织、实施消防工作，实行消防监督；
- 5、管理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和易燃易爆、剧毒、放射性等危险物品；
- 6、对法律、法规规定的特种行业进行管理；
- 7、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
- 8、管理集会、游行、示威活动；
- 9、管理户政、国籍、入境出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
- 10、维护国（边）境地区的治安秩序；
- 11、对被判处管制、拘役、剥夺政治权利的罪犯和监外执行的罪犯执行刑罚，对被宣告缓刑、假释的罪犯实行监督、考察；
- 12、监督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工作；
- 13、指导和监督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指导治安保卫委员会等群众性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 14、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 15、承办县委、县政府及上级机关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部门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2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公安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	乐亭县公安交警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局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509.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065.0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00
八、其他收入	8	29.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5.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4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29.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38.75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48.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548.75	总计	62	8,548.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汇总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38.75	8,509.75					29.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55.05	7,026.05					29.00
20402	公安	7,055.05	7,026.05					29.00
2040201	行政运行	5,410.14	5,410.14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21	324.2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20.70	1,291.70					29.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5.13	705.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5.13	705.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55	237.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67.58	467.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4.74	44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74	44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79	198.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94	24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83	32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83	32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83	32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548.75	6,762.76	1,785.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65.05	5,283.06	1,781.99			
20402	公安	7,065.05	5,283.06	1,781.99			
2040201	行政运行	5,410.14	5,244.06	166.08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21		324.2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330.70	39.00	1,291.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5.13	705.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5.13	705.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55	237.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58	467.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4.74	44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74	44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79	198.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94	24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83	32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83	32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83	32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509.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026.05	7,026.05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4.00	4.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5.13	705.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44.74	444.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29.83	329.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09.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09.75	8,509.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509.75	总计	64	8,509.75	8,509.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509.75	6,723.76	1,785.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026.05	5,244.06	1,781.99
20402	公安	7,026.05	5,244.06	1,781.99
2040201	行政运行	5,410.14	5,244.06	166.08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21		324.2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1,291.70		1,291.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5.13	705.1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5.13	705.1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37.55	237.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67.58	467.5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4.74	444.7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44.74	444.7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8.79	198.7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45.94	24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9.83	329.8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9.83	329.8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9.83	329.8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18.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8.7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28.85	30201	办公费	72.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687.7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50.6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6.57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12.17	30205	水费	5.1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7.58	30206	电费	90.7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79	30208	取暖费	96.93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5.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	30211	差旅费	2.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9.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0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7.1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6.7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4.9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37.5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72.83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94	30229	福利费	23.72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0.7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964.99	公用经费合计					758.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局汇总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汇总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唐山市乐亭县公安汇总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5.15		215.15		215.15		155.58		155.58		155.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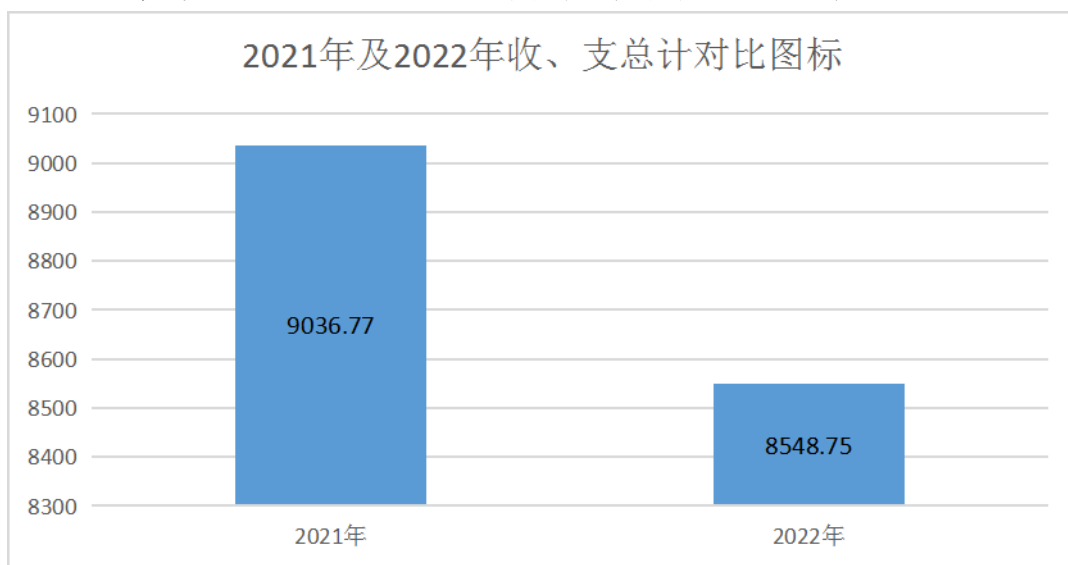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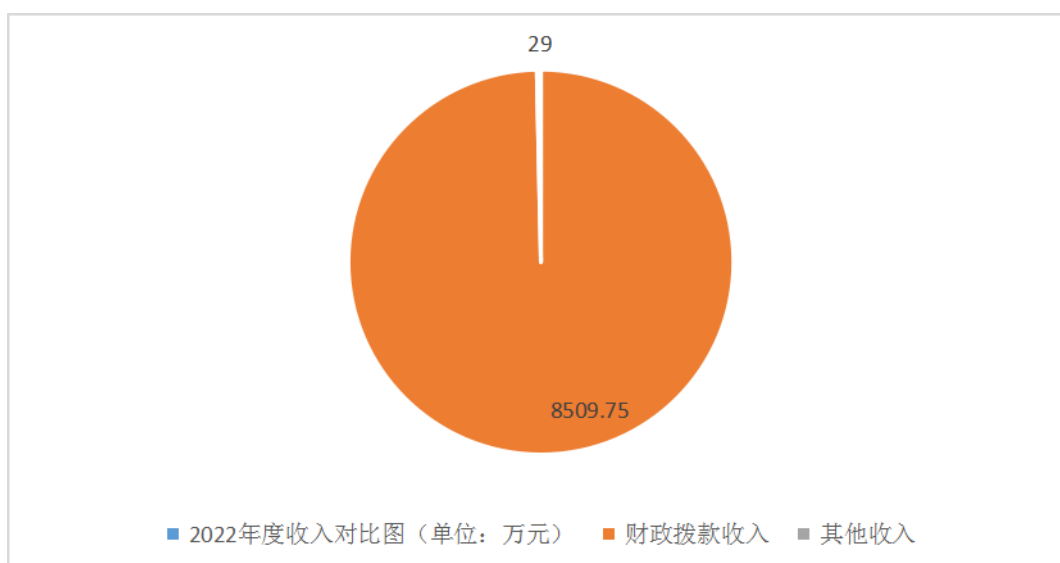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548.75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488 万元，下降 5.4%，主要原因是 2021 年乐亭县看守所迁址零星工程款、装备款及家具家电款 260 万元；姜各庄检查站及刑侦大队购置装备款 23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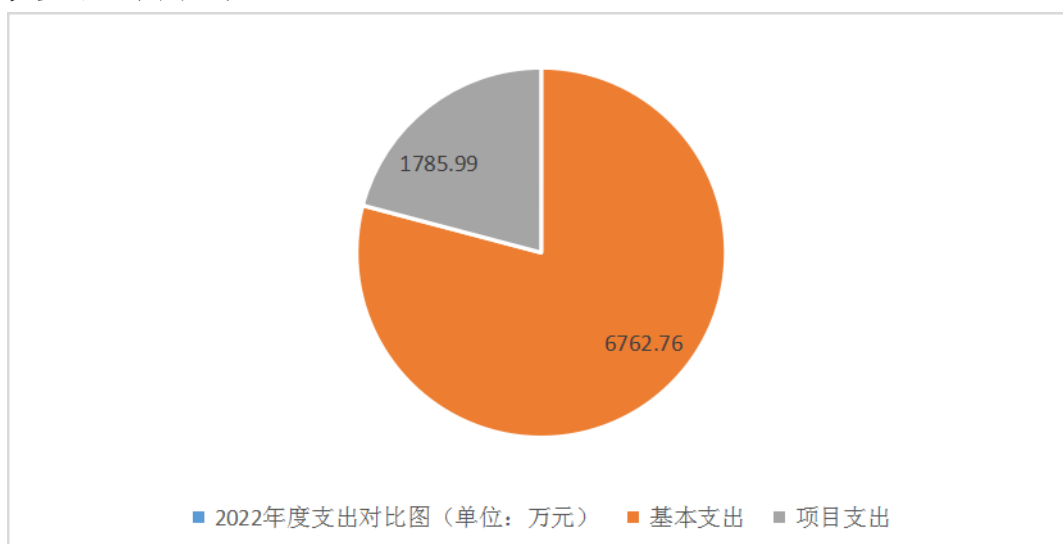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8538.7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509.75 万元，占 99.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29 万元，占 0.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8548.7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762.76 万元，占 79.1%；项目支出 1785.99 万元，占 20.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09.75 万元,比 2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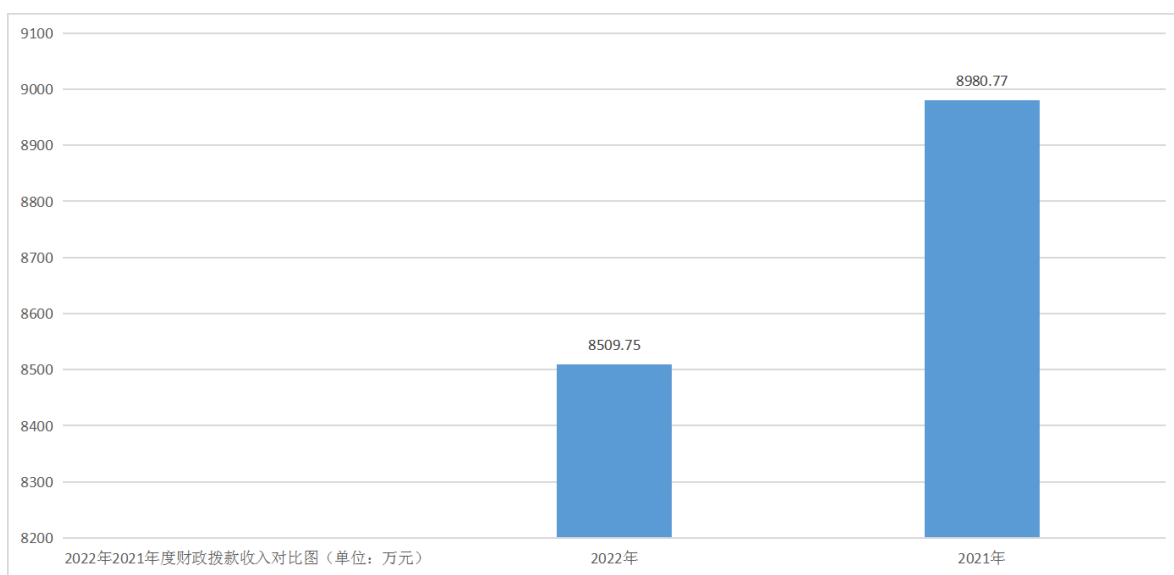
年度增加 568.07 万元，增加 7.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8509.75 万元，减少 471.02 万元，降低 5.2%，主要原因是上年存在项目资金结转和结余。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09.7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568.07 万元，增加 7.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增加；本年支出 8509.75 万元，减少 471.02 万元，降低 5.2%，主要原因是上年存在项目资金结转和结余。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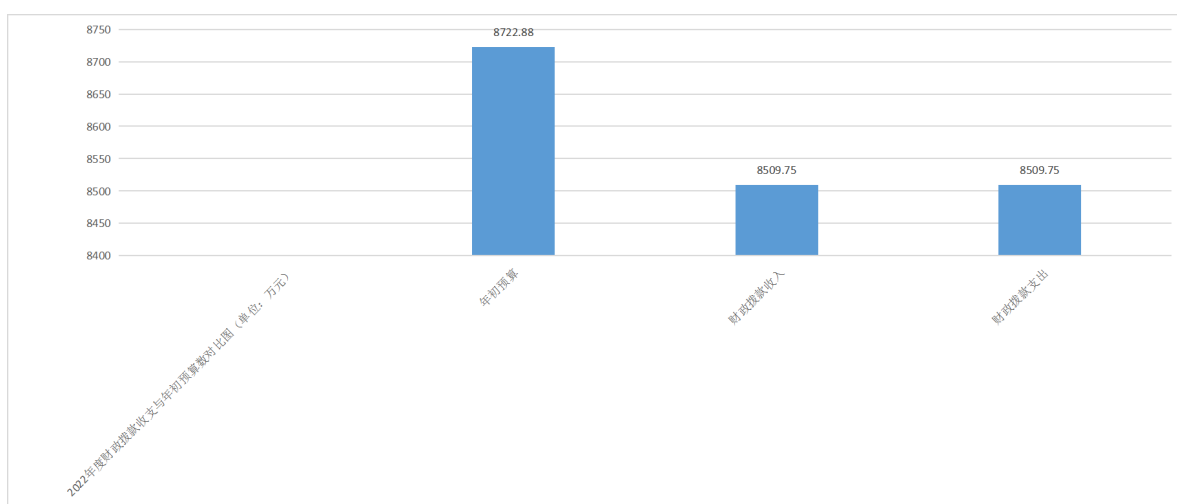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09.7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 比年初预算减少 213.13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验收, 资金无法支付; 本年支出 8509.7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 比年初预算减少 213.13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验收, 资金无法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509.7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 比年初预算减少 213.13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验收, 资金无法支付; 本年支出 8509.7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 比年初预算减少 213.13 万元,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未完成验收, 资金无法支付。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 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完成

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509.7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7026.05 万元，占 82.5%，主要用于人员支出、运转支出、办案业务费及装备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5.13 万元，占 8.3%，用于缴纳行政及事业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及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住房保障（类）支出 329.83 万元，占 3.9%，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道路交通安全法

规宣传；卫生健康支出 444.74 万元，占 5.2%，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及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723.7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964.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428.85 万元、津贴补贴 1687.76 万元、奖金 550.65 万元、伙食补助费 36.57 万元、绩效工资 312.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7.5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8.79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5.94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 万元、住房公积金 329.83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57.15 万元、抚恤金 4.92 万元、生活补助 237.55 万元、医疗费补助 0.31 万元、奖励金 3.94 万元。

公用经费 758.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72.6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5.1 万元、电费 90.78 万元、邮电费 2.9 万元、取暖费 96.93 万元、物业管理费 21.2 万元、差旅费 2.68 万元、维修费 6.06 万元、劳务费 72.83 万元、福利费 23.7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360.71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15.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5.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3%，较预算减少

59.57 万元,降低 27.7%,主要是在公务活动中尽量以简约为主,压缩不必要的支出,把更多的资源用于更需要的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149.19 万元,降低 49%,主要是 2021 年购置车辆 4 辆价值 108.77 万元,2022 年无车辆购置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我单位无此项经费预算。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15.15 万元,支出决算 155.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2.3%。较预算减少 59.57 万元,降低 27.7%,主要是在公务活动中尽量以简约为主,压缩不必要的支出,把更多的资源用于更需要的支出;较 2021 年度决算减少 148.62 万元,降低 48.9%,主要是 2021 年购置车辆 4 辆价值 108.77 万元,2022 年无车辆购置费。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在公务活动中尽量

以简约为主，压缩不必要的支出，把更多的资源用于更需要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108.77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本着节俭高效的原则，进一步加强公务用车管理，减少费用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55.58 万元：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9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59.57 万元，，降低 27.7%，主要是在公务活动中尽量以简约为主，压缩不必要的支出，把更多的资源用于更需要的支出；较上年减少 39.84 万元，降低 20.4%，主要是在公务活动中尽量以简约为主，压缩不必要的支出，把更多的资源用于更需要的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 2022 年无此项支出预算；较上年度减少 0.57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减少公务活动。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8.77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7.25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31.52 万元，增加 4.3%。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公车补贴调标补发等因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9.08 万元，从采购类

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9.0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59.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9.0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92 辆，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车辆购置预算。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9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0；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6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2742.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2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装备项目”“乐亭县智慧平安社区项目”2个一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55.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对“乐亭县智慧平安社区项目”项目分别委托采购办组织专职人员开展验收及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1、装备项目。年初预算为 218 万元，支出 21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目标完成情况为：购置移动热点采集前端 13 套。起到维护社会经济秩序，保护人民生命安全，维护社会长治久安的作用。通过抽查问卷的方式，调查部分群众的满意度为 95%。2、乐亭县智慧平安社区项目年初预算为 337.79 万元，支出 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0%。目标完成情况：此项目主要内容为平台系统、智能设备安装部署，实现社区安防全方位智慧化管控。自研物联平台兼容各品牌硬件设备，提供丰富 API 接口。自研智慧社区综合管理平台对小区人、车、房、安防设备等实时监测，并进行多维度的数据分析。该项目现已完成招标，完工验收，按照合同约定待拨款付款，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 1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拘留所羁押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拘留所羁押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9 万元，执行数为 1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拘留所羁押管理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4 - 乐亭县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执行情况	预算数	19.900000	到位数	19.900000		执行数	19.9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	加强监管场所经费保障			已完成					100.00	
	确保监管经费正常运转，在押人员供应达到规定标准，监管场所对在押人员的有效管理			已完成					100.00	
	有利于维护基层的社会治安和经济发展改善了公安机关基础设施条件，促进了我县社会稳定发展，提升了公安服务能力和水平。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查出问题整改率	查出问题整改率		30.0	>=	9	10	完成	30
								0		
		协调督导事项化解率(%)	协调督导事项化解率(%)		10.0	>=	9	10	完成	10
								0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小时)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小时)		10.0	>=	9	10	完成	10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被羁押人员各类安全	被羁押人员各类安全	30.0	>=	9	10	完成	30
	标	事故发生下降	事故发生下降率	0		8	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	群众满意度	10.0	>=	9	98	完成	10
	指标	意度指标		0		8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	无								
存									
在									
问									
题									
原									
因									
及									
整									
改									
措									
施									
填	贾永超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报									
人:									

(2)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省级配套资金办案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5 万元，执行数为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illegible]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案件（事件）破案率（化解率）	重大案件（事件）破案率（化解率）	20.00	>=	98	100	完成	20
		质量指标	围绕重点目标建情率	围绕重点目标建情率	20.00	>=	95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资金支出率（%）	10.00	>=	95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化解矛盾率(%)	化解矛盾率(%)	10.00	>=	95	10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有组织犯罪案件数降低率(%)	有组织犯罪案件数降低率(%)	10.00	>=	95	100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业务能力增强	业务能力增强	10.00	>=	95	100	完成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00	>=	95	100	完成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无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									
	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杨亚玲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3) 追加公安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10 万元，执行数为 1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追加公安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2 - 乐亭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0.00000	到位数	110.000000		执行数	11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1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基层队所运转经费				保证了基层所队基本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排查整治治安问题和安全隐患	排查整治治安问题	20.0	≥	40 件	420	完成	20	
					0		0				

标
完
成
情
况

效益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预算执
行率
自评总
分

	患数量	和安全隐 患数量							
质量指标	巡警警力覆盖 率（%）	巡警警力 覆盖率 （%）	10.0 0	=	10 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项目控制 资金	预算项目 控制资金	10.0 0	=	11 0	万元	11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 及时率（%）	各项任务 完成及时 率（%）	10.0 0	≥	95	%	96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社会发展带 来的影响	对社会发 展带来的 影响	10.0 0	文字 描述	促进社会 稳定	促进社会稳 定发展	完成	10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效率	提高效率	5.00	≥	95	促进社会 稳定	96	完成	5
生态效益指标	不涉及	不涉及	5.00	文字 描述	不涉及	不涉及	完成	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 稳定	10.0 0	≥	95	社会稳定 发展	96	完成	10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信访群众满意 度	信访群众 满意度	10.0 0	=	10 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无
存
在
问
题
原
因
及
整
改
措
施
填
报
人:

杨亚玲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	--------------------

(4) 县内预算办案〔食药环安全检查检测及耗材〕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县内预算办案〔食药环安全检查检测及耗材〕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2 - 乐亭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执行情况	预算数	4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	执行数	4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	配合协调卫生工作，掌握食品药品和环境犯罪动态，分析研究犯罪信息和规律				已完成			100.00	
	组织、指导、协调食品药品等领域犯罪案件侦办				已完成			100.00	
	拟定预防打击对策，保护民生安全。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标 完 成 情 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类别	落实总局抽检任务,覆盖辖区全部食品种类	25.00	=	23	25	完成	25
		质量指标	核查要求	抽检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	25.00	=	100	100	完成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长期性	保障食品安全、推动食品消费环境持续向好	15.00	>=	98	99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长期性	提高食品安全执法能力和监管能力	15.00	>=	98	99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0	>=	98	9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	无								

措施
填报人:

杨亚玲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5) 装备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8 万元，执行数为 2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装备项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2 - 乐亭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三、目标完成情况	预算数	218.000000	到位数	218.000000	执行数	218.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1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8.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8.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四、年度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已完成		100.00		
	效能。				已完成		100.00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位(文	单项指标完成	自评得分
						符 值	单位(文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集前端	移动热点采集前端	20.00	=	13	13	完成	20
		质量指标	检验检测设备达标率	检验检测设备达标率	20.00	=	100	100	完成	20
		时效指标	及时率	项目竣工及时率（%）	10.00	>=	98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治安案件发案数（个）	治安案件发案数（个）	10.00	<=	40	22	完成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安全感指数(%)	公众安全感指数(%)	10.00	>=	98	98	完成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社会稳定	10.00	>=	98	98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群众满意率	10.00	>=	98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杨亚玲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6) 基层所队运转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70.9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40 万元，执行数为 2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快业务进展，及时申请财政资金。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层所队运转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2 - 乐亭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40.00000	到位数	21.500000	执行数	21.500000	8.96		
		0							
	其中:财政资金	24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50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维护社会经济秩序			已完成			50.00		
	保护人民生命安全			已完成			50.00		
	维护社会长治久安。			已完成			5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符号	实际完成值 单位(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电话:

(7)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省级配套资金装备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43.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快采购进度，及时申请财政资金。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省级配套资金装备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2 - 乐亭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数	100.00000	到位数	43.960000	执行数	43.960000	43.96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3.9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3.96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完成	提高装备水平				支付民警服装费		100.00		
	支持政法部门开展业务工作				未完成		0.00		

填 报 人:	杨亚玲	联系电 话:	0315-4629066
--------------	-----	-----------	--------------

(8) 看守所羁押管理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38.56 万元，执行数为 13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 称	看守所羁押管理经费		项目级 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 位	312004 - 乐亭县 看守所		金额单 位	万 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数	138.56000	到位数	138.560000		执行数	138.560000		100	
		0								
二、 预 算 执 行 情 况	其中:财 政资金	138.56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38.56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38.56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 标 完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加强监管场所经费保障，确保监管经费正常运 转，在押人员供应达到规定标准，监管场所对				已完成				100.00	

填 报 人:	贾永超	联系电 话:	0315-4629066
--------------	-----	-----------	--------------

（9）拘留所疫情防控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38 万元,执行数为 4.3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 称	拘留所疫情防控资 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 单位	312004 - 乐亭 县看守所		金额 单位	万 元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 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 进度(%)	
	预算数	4.38000	到位数	4.380000		执行数	4.380000		100	
	其中:财 政资金	4.38000	其中:财 政资金	4.38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4.380000			
二、 预 算 执 行 情 况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三、 目										

措施填报人:	贾永超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	-----	-------	--------------

(10) 武警中队地保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3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5 万元，执行数为 19.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加快项目进展，争取财政资金。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武警中队地保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12004 - 乐亭县看守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5.00000	到位数	19.990000	执行数	19.990000	79.96
		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9.99000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改
措
施
填
报
人:

田子博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11) 看守所疫情防控资金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9.71 万元，执行数为 19.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已完成。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 基 本 情 况	项目名称	看守所疫情防控资金		项目级 次	本级	实施主管 单位	312004 - 乐亭县 看守所	金额 单位	万 元
二、 预 算 执 行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 度(%)		
	预算数	19.71000	到位数	19.710000	执行数	19.710000	100		
	其中:财政	19.71000	其中:财政	19.710000	其中:财政	19.710000			

题
原
因
及
整
改
措
施
填
报
人:

贾永超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12) 【2021】62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 执行数为30万元, 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 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 处理事故案件数为4124件, 案件办结率100%,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10%, 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10%, 人民群众满意度95%, 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62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	乐亭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办案经费保障、加快办案业务工作发展，提高办案效率，保障交管工作的顺利开展。				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事故案件 4124 件	100%	100%	10	20	
		质量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办结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30 万元	3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	10%	10%	10	1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	1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13) 冀财政法【2021】62 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购买执法设备 39 台，执法装备 1000 余件，设备、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 10%，人民群众满意度 95%，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1】62 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费								
主管部门		乐亭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装备水平，保障装备不断补充更新，保证交管装备配备达标。				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设备 39 台		100%	100%	10	10		
			警棍 10 个、反光锥 1000 个、反光背心 100 个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装备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装备产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30 万元	3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		10%	10%	5	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5	5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	10%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14) 省级宣传文化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组织宣传活动 25 次，宣传目标完成率 100%，市民自觉遵守交通秩序，文明出行，人民群众满意度 95%，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宣传文化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乐亭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宣传交通法规，市民自觉遵守交通秩序，提高县城文明出行程度				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 25 次	100%	100%	10	20	
		质量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4 万元	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城文明出行程度	10%	10%	10	2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一）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我部门预算资金 6349.54 万元，资金到位 6966.78 万元，到位率 109.72%。2022 年我局总体目标：完成全县治安案件调查处理、刑事案件侦破等，保障办理各类行政、治安、刑事案件所需经费。以维护全县政治稳定为主线，以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为方向，坚持改革强警、科技强警，从全面推进反分维稳工作，加强风险防控和应对处置，全面加强信息科技建设和应用，加强社会创新治理，强化执法规范化建设，推进从严治警建设高素质队伍等方面入手、不断提升公安机关捍卫政治安全、维护社会安定，保障人民安宁的能力水平，为推进平安泸定建设作出积极的贡献。全年基本完成总体目标。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为完成总体目标，年初我局根据上年运行情况结合实际工作设置绩效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22 年，治安拘留 136 人、逮捕嫌疑人 163 人、移送起诉 385 件、实战训练参训人员 1300 人。各项数量指标均达到或超过年初设定值。

（2）质量指标

全年公安民警培训合格率达 100%，装备配备达标率 100%，

购置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质量指标均达到年初设定指标值。

（3）时效指标

2022 年受理案件及时性、案件结案及时性等五项时效指标均完成。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2 年我局加大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打击力度，强化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力度。今年以来破获电信诈骗案 6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70 人。止付 93.51 万余元超过年初设定目标。各项效益指标均已完成。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公众安全感指数、公安执法满意度、办案人员满意度均达到 80%以上，完成年初设定指标

2022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实施主管部门		乐亭县公安局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9360.86	到位数	8509.75		执行数	8509.75		90.91%			
	其中：财政资金	9360.86	其中：财政资金	8509.75		其中：财政资金	8509.75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认真贯彻落实各级政法、公安工作会议精神，以发案少、秩序好、群众满意为目标，全面做好信访维稳、扫黑除恶、严打整治、社会管理、放管服改革等工作，努力建设忠诚可靠、勇于担当的公安队伍，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群众安居乐业营造安定有序的社会环境、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全力打造平安乐亭、法治乐亭，为建设全国百强美丽乐亭做出新贡献。				一、重点案件排查整治取得丰硕战果二、追逃工作取得重大战果三、连续破获三起命案四、严打经济犯罪五、受立案工作更加规范六、严厉打击危害野生鸟类违法犯罪。七、严打黄赌毒违法犯罪。八、强化交通秩序整治九、强力推进电信诈骗集中收网行动十、加强巡逻防范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 (文字描述)			单项指标得分	权重占比 (%)	单项指标折算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战训练次数	实战训练次数	≥	3		5	优	90	15	13.5
		质量指标	办案质效提升	逐年提升			逐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良	80	15	12
时效指标		本年度完成	预算执行率	=	100%		49.64%	中	80	10	8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按照预算计划安排	=	100%		49.64%	中	75	10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挽回经济损失金额	挽回当事人经济损失				逐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良	85	10	8.5
	社会效益指标	目标社会治安明显改善	逐年提升				得以提升	较上年提升	良	85	5	4.25
	生态效益指标	公安办案生态环境改善	逐年提升				得以提升	较上年提升	良	85	5	4.25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发展	逐年提升				得以提升	较上年提升	良	85	10	8.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程度	群众满意程度	≥	80		85	良	85	10	8.5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中	75	10	7.5
自评得分	82.5											
填报人：	杨亚玲			联系电话：	0315-4629066							
说明：	1. 预算项目自评得分由各单项指标的折算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实际完成情况，如培训次数、参训率等；完成等级，即对应评价标准，根据实际完成值选择填写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3. 单项指标得分，即根据完成等级赋予每项指标相应得分，其中优、良、中、差对应的分值区间一般为 90 分以上、80-90 分、60-80 分、60 分一下；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实际完成值*100。 4. 权重占比，即单项指标在总分 100 分中所占的比重，其中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5. 折算得分，即单项指标得分*权重占比。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此 2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部门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部门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部门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部门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部门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部门（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